

证券代码：000718

证券简称：苏宁环球

公告编号：2024-001

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长因非本公司事项
(曾任古井贡酒独立董事期间其亲属涉嫌短线交易)

收到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董事长张桂平先生因非本公司事项，在担任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古井贡酒”）独立董事期间，其配偶买卖古井贡酒股票导致涉嫌短线交易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（以下简称“安徽证监局”）对张桂平先生上述短线交易行为进行了立案调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0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3-044。

公司接到张桂平先生告知，获悉张桂平先生于2024年1月8日收到安徽证监局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〔2023〕14号），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行政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

张桂平于2020年6月19日至2023年6月29日担任古井贡酒独立董事。2022年2月9日至11日，张桂平配偶名下海通证券账户买入古井贡酒股票30,700股、成交金额6,951,019.4元，卖出30,700股、成交金额7,160,330元，存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的行为。

上述行为违反了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、第二款的规定，构成《证券法》第一百八十九条所述的违法行为。

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、性质、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，依据《证券法》第一百八十九条的规定，安徽证监局决定：对张桂平给予警告，并处以 15 万元罚款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1、张桂平先生收到上述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系因其曾任古井贡酒独立董事期间的事项导致，涉及的事项主体并非本公司，且涉及的事项与本公司无关，不会对本公司经营活动、规范运作等造成影响。

2、张桂平先生本次所受行政处罚的事项，不属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中规定的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。

3、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董监高及亲属证券法律法规学习，督促董监高严格规范自身及亲属的证券交易行为，杜绝此类违法行为。

4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宁环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 月 9 日